

闽建厦门-厦门银行总行大厦网络设备采购项目-寻源公告

(招标编号：闽建招字（2025）第 031 号)

项目所在地区：福建省，厦门市

一、招标条件

本厦门银行总行大厦网络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03 万元，招标人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厦门市湖里区 06-11 五通一高林片区金七路与金圆路交叉口东北侧。规划占地面积为 7640.2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2857.73 平方米，建筑高度 168 米，地上 32 层地下 4 层（局部 5 层），其中地上约 59991.34 平方米(计容面积 57000m²)，地下约 32866.3 平方米；集金融办公、绿色生态于一体的超高层 5A 甲级写字楼。本次招标为厦门银行总行大厦网络设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暂定 303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001）厦门银行总行大厦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厦门银行总行大厦网络设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七、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10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七、其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厦门市湖里区坂上社 37 号火炬新科广场 2 号楼 B 区 1109 室纸质文

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厦门市湖里区坂上社 37 号火炬新科广场 2 号楼 B 区 1109 室(投标人无需到场)

七、其他

厦门银行总行大厦网络设备采购项目-寻源公告

公告编号：闽建招字（2025）第 031 号

项目名称：厦门银行总行大厦网络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概况：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厦门市湖里区 06-11 五通一高林片区金七路与金圆路交叉口东北侧。规划占地面积为 7640.2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2857.73 平方米，建筑高度 168 米，地上 32 层地下 4 层（局部 5 层），其中地上约 59991.34 平方米(计容面积 57000m²)，地下约 32866.3 平方米；集金融办公、绿色生态于一体的超高层 5A 甲级写字楼。本次招标为厦门银行总行大厦网络设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暂定 303 万元。招标范围和内容：包括总行大厦信息机房和楼层弱电间的网络设备采购、上架调测、保修期内每年设备维保等；2 台内网路由器，2 台内网核心交换机，2 台外网核心交换机，140 台楼层交换机，22 台 POE 交换机，300 台无线 AP。具体详见采购清单和配置规格。

质量要求：合格。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交货。

报名资格：

（1）注册资金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公司成立时间 3 年以上（含）。（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满足至少 3 例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在福建省内银行业的单项合同不少于 100 万元的大型数通项目建设案例（如核心网络改造、数据中心网络建设、SDN 网络部署等）。【提供整份佐证合同复印件（需体现合作对象、合同签订时间、项目名称、合同金额、规模、服务内容以及签字盖章页等）等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必须是投标产品的制造商或制造商的授权代理商。如果是制造商的授

权代理商则必须在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供所投品牌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代理销售授权函。

①有线设备类型（内网路由器、内网核心交换机、外网核心交换机、楼层交换机、POE 交换机）推荐品牌为：华为、新华三 H3C。

②无线设备类型（无线 AP、报告厅无线 AP）推荐品牌为：新华三 H3C。

【提供上述两项设备类型推荐品牌中的任一品牌出具的有效的针对本项目的代理销售授权函并加盖制造商公章、投标人公章】

（4）投标人所投产品品牌、型号需等同或优于推荐品牌、型号，投标人使用未推荐参考品牌、型号参与投标，须事先得到招标人确认。

（5）投标人应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对投标人代表的授权书原件。授权书应附上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其他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预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特别提示：

投标人不满足上述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所有申请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有虚假信息，一经发现将取消合作资格。

报名方式：

1. 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报名以便获取资格审查文件 word 格式。

2. 纸质文件递交方式：请在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北京时间 17:00 前将符合本公告要求的纸质文件（一正两副，装订成册，按要求密封完好）现场递交或邮寄到厦门市湖里区坂上社 37 号火炬新科广场 2 号楼 B 区 1109 室。

电子文件递交方式：请在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北京时间 17:00 前将加盖公章的资格审查文件彩色扫描件发送至报名联系邮箱：2065455195@qq.com。

逾期递交的或未提交至指定地点或不符合规定的报名文件将被拒绝。

3. 邮件标题：公告编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未按此要求命名的邮件将无法正常报名）

4.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寻源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的信息查询页面上发布。

5. 具体招标文件发布时间以后续通知为准。

报名时效：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北京时间 17:00

特别说明：为科学公正的寻找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特发此寻源公告。本平台发布的所有信息，均不可被视为要约邀请、要约或承诺。我行有权进一步筛选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开展后续活动，并在法律允许范围内保留解释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 101 号商业银行大厦

联 系 人： 黎工

电 话： 1862719872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厦门市湖里区坂上社 37 号火炬新科广场 2 号楼 B 区
1109 室

联 系 人： 林工

电 话： 0592-2207298

电子邮件： 206545519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